

证券代码：430382

证券简称：元亨光电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因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，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子公司广东元亨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元亨”）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18,000.00万元（大写：壹亿捌仟万元整）授信融资业务，期限为10年，以其拥有的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五村的“粤（2023）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25480号”土地及其上盖物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9月27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》议案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广东元亨光电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2年9月13日

住所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28号1号楼一楼Z区之二

注册地址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28号1号楼一楼Z区之二

注册资本：80,000,000.00元

主营业务：LED显示屏、LED照明等LED应用产品的技术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及售后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罗正明

控股股东：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朱海涛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被担保人广东元亨为担保人元亨光电的全资子公司。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33,619,029.09元

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3,808,401.59元

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29,811,627.50元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11.33%

2024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：19.76%

2024年1-6月营业收入：0元

2024年1-6月利润总额：-563,627.20元

2024年1-6月净利润：-563,627.20元

审计情况：未审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，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元亨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18,000.00万元（大写：壹亿捌仟万元整）授信融资业务，期限为10年，以其拥有的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五村的“粤（2023）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25480号”土地及其上

盖物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本次申请银行贷款的具体银行、具体金额、利息、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相关银行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。具体担保范围、担保金额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因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，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元亨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 18,000.00 万元（大写：壹亿捌仟万元整）授信融资业务，期限为 10 年，以其拥有的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五村的“粤（2023）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25480 号”土地及其上盖物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本次申请银行贷款的具体银行、具体金额、利息、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相关银行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。具体担保范围、担保金额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。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被担保人经营情况良好，具备偿还债务能力，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，该担保不会为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重大风险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0	0%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0	0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0	0%
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0	0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30 日